

主动公开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文件

南财会〔2025〕12号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 南海区税务局关于公布佛山市南海区桂城 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协会单位获得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镇（街道）财政办，各税务分局（所）：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有关规定，经区财政局、区税务局联合审核，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协会单位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

享受优惠政策的非营利组织应严格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9) 122 号) 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南海区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南海区税务局

2025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

南海区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

序号	获得资格年度	非营利组织名称
1	2025 年度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协会

抄送：区民政局。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27 日印发
